

证券代码：920879

证券简称：基康技术

公告编号：2026-018

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在 2025 年度任期内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英兰女士（独立董事）、苏锋先生（独立董事）、沈省三先生（非独立董事）组成，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王英兰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中独立董事的比例超过 1/2，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并发表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事项	审议结果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10 日	1、《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事项	审议结果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18 日	1、《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公司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3、《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 情况报告》；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关于审议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 况的专项说明》； 11、《关于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案》。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5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5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认真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

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有效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工作，并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 2025 年度审前沟通会，听取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计划汇报，对审计工作目标及范围、审计方法、重点关注领域、时间表和人员团队等事项开展沟通。审计委员会对年报审计提出工作要求。

审计委员会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初步结果汇报，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内容的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出具的情况等进行了充分沟通与讨论。

审计委员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与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强化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监督。审计委员召开专门会议，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督促内部审计机构更好地发挥内部审计监督的作用。审计委员会还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并提出建议和要求。

（四）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

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东会、董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审议各项议案，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2026 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平的职业操守，加强学习，提升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作用，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深化业务审计和风险控制，进一步完善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推动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和运营质量的稳步提升。

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